

#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吴起县草原站购置2022年林业草原生态修复补助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WZC-CS-2022-092

甲

方：吴起县草原站（公章）

乙

方：吴起惠农种子销售部（公章）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3日

甲方：吴起县草原站

乙方：吴起惠农种子销售部

见证方：吴起县政府采购中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肥料管理办法》以及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吴起县草原站购置2022年林业草原生态修复补助项目（项目编号：WZC-CS-2022-092的《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本项目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2022年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作业设计》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一、合同内容及质量标准

1、合同内容：即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内容以及附加的购置后服务。

按照《吴起县 2022 年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作业设计》，甲方将位于项目区位于延安市吴起县，具体位于吴仓堡镇、吴起街道办、长城镇、周湾镇 4 个镇（街办）8 个行政村项目建设任务 15500 亩，其中人工种草面积 8000.0 亩，草原改良面积 7000.0 亩，草种繁育 500.0 亩。（具体的技术要求按照作业设计执行，未列标准以国家及省级标准为准，省级标准没有的按照本县实际情况进行实施。

2、主要措施：实施具体措施主要包括人工种草（包括采购种子和种植服务等）、草原改良（包括采购肥料和施肥服务）、草种繁育（示范种植和施肥改良和采摘种子等服务）。

## 二、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1、合同金额：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零玖佰元整（¥ 1970900 元）。

即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内容的成交总金额，指完成本次磋商项目服务的全部费用并同时完成购置后的全部服务（以作业设计为依据），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合同内容及报价详细见附件 1）

2、结算单位：由甲方与成交供应商负责价款结算，发票开具甲方。

### 三、商务主要条款的具体要求

1、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本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2、服务期限：2023 年 6 月 25 日前完成并交付采购后所有建设服务，同时购置后服务到 2023 年 12 月 23 日，建设期限为一年。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第一次验收 70%合同价款（具体以县财政拨款情况而定），待项目服务成果交付经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款项。

4、服务成果交付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或项目作业区。

5、检查验收：工程完工后，甲方在 2022 年 7 月初配合采购中心进行第一次验收，主要验收修人工种草、草原改良任务完成及成活率、施肥情况，各项指标要符合实施方案要求；2022 年 8 月进行第二次验收，主要验收种草成活率及施肥情况，成活率要达到 85%以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施肥主要验收治理效果。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作业设计的技术措施》。

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按期进行付款；若乙方不按甲方设计要求完善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或者解除合同另行发包，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验收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配备专人负责配合乙方的工作，及时向乙方提交作业设计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

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积极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具体以县财政拨款情况而定)。

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延长乙方交付服务成果的时间。

4、乙方在服务工作中，如遇甲方所提供的材料有不统一、不明确、不详实之处时应立即向甲方汇报，不得以此延误时间。

5、乙方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接受甲方对项目开展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6、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他人提供和泄露此服务作业设计等成果材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11、乙方按照甲方相关要求，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服务并按照规定时间并交付甲方验收。

1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负经济、法律责任。

#### 六、不可抗力

1、合同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

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 七、违约责任

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都应向对方偿付本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5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九、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磋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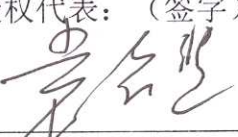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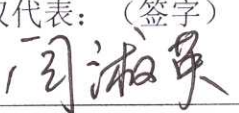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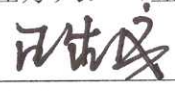
4、响应文件

5、作业设计

##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正本三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副本四份, 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甲 方                                                                                               | 乙 方                                                                                                  | 见证方                                                                                                   |
|---------------------------------------------------------------------------------------------------|------------------------------------------------------------------------------------------------------|-------------------------------------------------------------------------------------------------------|
| <br>吴起县草原站（盖章）  | <br>吴起惠农种子销售部（盖章） | <br>吴起县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
| 邮编：<br>         | 邮编：717600                                                                                            | 邮编：<br>           |
| 被授权代表：（签字）<br> | 被授权代表：（签字）<br>    | 经办人：（签字）<br>     |
| 电话：15191128111                                                                                    | 电话：18792599215                                                                                       | 电话：                                                                                                   |
|                                                                                                   |                                                                                                      |                                                                                                       |
|                                                                                                   |                                                                                                      |                                                                                                       |
| 日期：2021年12月23日                                                                                    | 日期：2021年12月23日                                                                                       | 日期：2021年12月23日                                                                                        |

## 2022年草原生态修复最终报价明细表

| 序号 | 名称   | 供应商             | 数量/千克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1  | 冰草   | 宁夏西贝农林牧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1067                       | 156   | 166452 |
| 2  | 披碱草  |                 | 1067                       | 148   | 157916 |
| 3  | 紫花苜蓿 |                 | 1067                       | 152   | 162184 |
| 4  | 沙打旺  |                 | 2933                       | 85    | 249305 |
| 5  | 羊草   |                 | 1074                       | 150.5 | 161637 |
| 6  | 草木樨  |                 | 2933                       | 78    | 228774 |
| 7  | 骆驼蓬  |                 | 1856                       | 117   | 217152 |
| 8  | 尿素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 99600                      | 6.3   | 627480 |
| 9  | 合计   |                 |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零玖佰（¥1970900元） |       |        |